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 11 屆第 12 次公共關係事務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地點：臺北市安和路一段 27 號 9 樓（第二會議室）

出席：王建人、石賢彥、吳祥富、吳國榮、郭俊宏、李偉華、詹增基、
林名男、陳豐偉、羅永達、陳俊宏

請假：王宏育、蔡清標、張甫行、江俊逸、林煥洲

列席：陳炳榮、翁文能、張孟源、趙 堅、林恒立、李美慧、陳威利

指導：邱理事長泰源

主席：周召集委員慶明

記錄：曾欣怡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詳議程

參、前次會議結論辦理情形：洽悉

肆、討論事項：

一、案由：會員有事公會能即時支援使會員有所感並解決問題，這有賴於公共關係整合資源能力，以台北市醫師公會處理內湖醫療暴力事件為例，依邱理事長指示「會員小事是公會大事」於第一時間請警方、律師在公會召開幹部會議協助會員將傷害降至最低，也請各地方公會落實危機處理並即時解決會員問題。

結論：1.將「台北市醫師公會醫療暴力緊急處理流程」提供給各縣市醫師公會參考，並授權修改使用。

2.請王建人副召集委員協助撰寫台北市醫療暴力案件處理個案分享文章，再以公共關係事務委員會名義投稿臺灣醫界雜誌。

伍、散會：下午 4 時